|  |
| --- |
| 2022年上海体育学院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健康安全承诺书 |
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联系方式（手机） |  |
| 在沪居住地址： | 紧急联系人姓名、与本人关系、手机号： |
| **所有考生从考前第14天开始，每日体温测量（正常体温<37.3℃）、记录并进行健康状况监测。若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显示考生考前14天有上海市以外记录的，须提交考前 48 小时内新冠肺炎核酸检测阴性报告。如考生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疑似患者、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，或治愈未超过一个月的病例、不能排除感染可能的发热患者；或筛查发现考前 14 天内有境外或非低风险地区活动轨迹的，按上海市有关疫情防控规定及所在学校防疫要求进行处理。**我已阅读并了解2022 年上海体育学院研究生招生考试疫情防控要求，并且在考前14天内按要求测量体温。经本人认真考虑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1. 本人体温记录表中所记录的考前14天内的体温均属实。
2. 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学校各项防疫安全要求。
3. 本人考试当天自行做好防护工作，提前抵达考场。
4. 本人目前身体健康。考前14天内，本人及家庭成员没有出现过发烧、咳嗽、胸闷等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有关的症状。
5. 考前14天内，本人及家庭成员没有接触过新冠肺炎病例/疑似病例/已知无症状感染者。没有接触过有发热和/或呼吸道症状患者。没有被留验站集中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。
6. 本人同住家人无“已完成14天集中隔离观察，现居家进行7天社区健康监测的入境人员”。
7. 如因个人主观原因漏报、瞒报、虚报信息，造成相关后果，本人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。
 |
| 体温记录（考试前14日起） |
| 日期 | 体温 | 日期 | 体温 |
| 12月22日 |  | 12月23日 |  |
| 12月24日 |  | 12月25日 |  |
| 12月26日 |  | 12月27日 |  |
| 12月28日 |  | 12月29日 |  |
| 12月30日 |  | 12月31日 |  |
| 1月1日 |  | 1月2日 |  |
| 1月3日 |  | 1月4日 |  |

考生签名： 承诺日期：2022年 1 月 日 |